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5-125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微信等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跃杰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在授权额度内为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贸易融资（信用证）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银承授信额度、非融资性保函、交易对手风险额度（一年期以内的远期结售汇）、项目固贷、保理、信保项下出口融资、设备固贷、融资租赁等中长期贷款及其他融资事项。

同时，为保证子公司、孙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业务合作方）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或其他经营事项的顺利开展，同意公司将根据业务相关方的要求为全资子公司山西尚太、香港尚太以及全资孙公司马来西亚尚太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50亿元。

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以其拥有的资产为其自身融资提供相应的抵押、质押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50亿元。由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公司与孙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或子公司与孙公司之间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相互提供对外担保；接受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永跃先生及其配偶章紫娟（若适用）、子女欧阳文昊（若适用）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提供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提供担保。如在本次额度预计的授权期间内发生新设立或收购各级全资子公司的，对该等公司提供的担保，也可以在上述范围内调剂使用预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在授权额度内为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经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根据公司财务和资金状况，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即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由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共同循环投资，滚动使用。该事项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负责具体实施。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信用度高、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或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固定收益类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等投资品种。公司与提供委托理财的金融机构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经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经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1月26日